

鄂尔多斯市金阳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煤矿120万吨/年改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部令第4号)的规定,现将有关信息公布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鄂尔多斯市金阳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煤矿120万吨/年改建项目 建设地点:金阳煤矿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煤田铜匠川详查区的东部,行政隶属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本项目露天矿境界内可采原煤量33.3万t,露天矿生产能力120万t/a,储量备用系数取1.1时。重新圈定开采境界后露天矿服务年限为0.3a。另外,采空区可回收原煤205.2万吨,可增加服务年限1.6a。共计服务年限1.9a。开采工艺为采煤和剥离均采用单斗—卡车间断工艺。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查阅方式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为:https://pan.baidu.com/s/1ugIdHxMIYohAZi-jdP94Nbw?pwd=p3qF 建设单位:鄂尔多斯市金阳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鄂尔多斯市东胜区 联系人:薛东升 18147887798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主要为项目建设地区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代表 四、公众意见表查阅方式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为: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向建设单位反馈意见并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交有效的联系方式。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信息公布之日起的10个工作日:2026年7月28日—2026年8月10日(公示期间本内容登报2次)。 2026年7月31日	
内蒙古乌海市万晨能源煤炭有限责任公司龙贵煤矿 资源整合项目(1.50Mt/a)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部令第4号)的规定,现将有关信息公布如下: 一、项目概况 内蒙古乌海市万晨能源煤炭有限责任公司龙贵煤矿资源整合项目(1.50Mt/a)井田位于乌海市海南区东北方向约5km处,行政区划隶属乌海市海南区管辖。本项目为资源整合项目,龙贵煤矿、龙贵二矿和龙贵三矿三个煤矿整合为“龙贵煤矿”。2025年9月23日,内蒙古自治区自然资源厅为整合后的龙贵煤矿颁发了新的《采矿许可证》,整合后井田面积3.8688km2,开采标高1203~873m,龙贵煤矿设计生产能力1.50Mt/a,服务年限21.1a。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查阅方式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为:https://pan.baidu.com/s/1P10S3znshx1cS0jvtjtcEA?pwd=8grv。提取码:8grv 建设单位:内蒙古乌海市万晨能源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南区拉僧仲 联系人:连永祺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主要为项目建设地区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代表。 四、公众意见表查阅方式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为: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向建设单位反馈意见并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交有效的联系方式。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信息公布之日起的10个工作日:2026年7月27日—2026年8月7日(公示期间本内容登报2次)。 2026年7月31日	

内蒙古永和氟化工有限公司1万吨/年偏氟乙烯(VDF)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本项目已委托内蒙古尚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环评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的规定,现将有关信息公布如下: 一、项目概况 在现有偏氟乙烯(VDF)装置新增部分设备,本次扩建新增偏氟乙烯(VDF)产能1万吨/年,扩建后增偏氟乙烯(VDF)总产能为2.5万吨/年 二、环境影响及相应的环保措施 本项目涉及的主要污染源及环保措施如下: VDF不凝气及塔釜残液送至2#焚烧炉烧处理达标后排放。VDF装置产生的废水依托厂区先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 噪声优先选择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用隔声、消声、减振等降噪措施,同时厂区进行合理布置、加强厂区绿化,降低噪声传播。 各类危废依托厂区危废库暂存后,送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园区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采取有效的措施后,本项目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较小,可接受。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查阅方式 1、电子版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为(百度网盘):https://pan.baidu.com/s/1CJJ8LaxyfOKyJ0IlnKfX-g(提取码向建设单位索要) 2、纸质版 单位名称:内蒙古永和氟化工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乌兰察布市四子王旗乌兰花镇杜尔乌兰察布伯特工业园区内蒙古永和氟化工有限公司 联系人姓名:赵文龙 联系电话:15560610930 电子邮箱:569888953@qq.com 四、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主要为项目建设地区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代表。 五、公众意见表查阅方式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为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向建设单位反馈意见并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交有效的联系方式。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时间为2026年7月27日-2026年8月7日,共10个工作日。 注意了,这五种药,别空腹吃 抗生素类(阿莫西林、头孢类): 若空腹服用,药物直接接触胃壁,可能引发恶心、呕吐、腹泻等症状,严重时可能导致脱水。 正确方法:建议饭后1小时服用。 抗厌氧菌药(甲硝唑): 空腹服用易刺激胃部,导致恶心、头晕,甚至诱发药物性胃炎。 正确方法:严格遵循“饭后1小时服用”,且停药后7天内绝对禁止饮酒(包括含酒精的饮料、食物)。 非甾体抗炎药(布洛芬、阿司匹林): 空腹服用时,药物对胃壁的刺激如同“刮擦”,易引发胃痛、溃疡,长期可能增加胃出血风险。 正确方法:餐后半小时服用,送服时选择温水,避免果汁、咖啡等饮品。 降糖药(二甲双胍): 若空腹或餐后较长时间服用,可能引发腹胀、腹泻、恶心等不适,严重时可能导致电解质紊乱。 正确方法:建议随第一口饭嚼服(或在餐中服用)。临床数据显示,随餐嚼服可使胃肠道副作用减少约80%。 五、维生素B族: 维生素B族属于水溶性维生素,空腹服用时,药物快速通过胃进入肠道,未被充分吸收,即随尿液排出。 正确方法:早餐后随餐服用(如搭配面包、包子等碳水化合物),延长药物在胃内的停留时间,促进吸收。(据《光明日报》)	
--	--

遗失声明 ●东胜区浩财建筑材料经销部(个体工商户)(代码92150602MADPXLN230)的公章、财务章、法人章丢失,声明作废。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达众机械租赁部(个体工商户)(代码92150602MAER99748D)的公章、财务章、法人章丢失,声明作废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中心支公司遗失单证名称及流水号如下,声明作废。交强险保险单(内蒙古)2020年版:2030028762-2030028770、2030028811-2030029000。机动车综合商业保险单(内蒙古)2020年版:2030009001-2030009100。1/2A4空白小三联保批单(非车险):1013521561-1013521569。 ●鄂尔多斯市金鼎亨欧陆风情超市有限公司吉劳庆北路超市分公司(代码91150602MAE0X51N0M)的公章丢失,声明作废。 ●鄂尔多斯市阿协尔农牧业开发有限公司(代码91150626MA0QL5B33E)的财务章丢失,声明作废。 ●内蒙古旺达商贸有限公司的公章丢失,编码:1527010042834,声明作废。 ●丰镇市童欣幼儿园遗失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2039000444001 开户行:丰镇市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账号6502501220000000006894 特此声明 ●包头市吉众义升贸易有限公司遗失开户许可证,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账号0603025809200154286 核准号:J1920009242201,特此声明 ●扎兰屯市达韩尔志奇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沁沐园林绿化有限责任公司遗失开户许可证,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支行,账号381101040007473,核准号:J2053000160401 特此声明 ●阿荣旗德瑞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统一代码91150721MACFB38F4Q,遗失刘洋法人章一枚,声明作废。 ●内蒙古光荣之家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代码91150103MABY335Q7U)公章丢失,声明作废 ●鄂尔多斯市越阳实业有限公司遗失公章(编号15060210146199)一枚,声明作废 ●刘臻轶2026年07月27日遗失身份证,证号15292119850424****,现声明作废 ●鄂尔多斯市三好电子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东胜区电子商贸分公司(代码91150602MADG66R30J)的财务章丢失,声明作废。	
---	--